## 匹凸匹金融信息服务 (上海) 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年9月9日, 匹凸匹金融信息服务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"公司")注意到《证券时报》刊登了题为《匹凸匹状告 原董事长鲜言索赔 1.98 亿元》的报道,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9 月 9 日开市前紧急停牌,目前公司还在就报道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,为避 免公司股价异动,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,公司申请自 2016 年 9 月 12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,待公司核实完毕,公司股票复牌。

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、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公 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,注意投资风险,谨慎理 性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匹凸匹金融信息服务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六年九月十日